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uris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旅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6)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中國宜昌土地之土地使用權

成交確認書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北金三峽透過招標，已成功中標，並與宜昌市國土資源局就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訂立成交確認書，代價為人民幣34,640,000元。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土地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故土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北金三峽透過招標，已成功中標，並與宜昌市國土資源局就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訂立成交確認書，代價為人民幣34,640,000元。

成交確認書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成交確認書

日期：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訂約方： 1. 湖北金三峽(作為買方)；及
2. 宜昌市國土資源局(作為賣方)

湖北金三峽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宜昌市國土資源局為負責中國宜昌市土地管理的中國政府部門。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宜昌市國土資源局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土地收購事項

根據成交確認書，湖北金三峽已成功收購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代價為人民幣34,640,000元。於訂立成交確認書後十個營業日內(或訂約方可能另行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湖北金三峽(或本公司有關其他附屬公司)及宜昌市國土資源局將就土地收購事項按照成交確認書之條款訂立土地出讓合同(主要條款將與成交確認書相同)。

代價

土地收購事項之代價為人民幣34,640,000元，須於訂立成交確認書後十個工作日內支付。其中，湖北金三峽應付代價之20%將持作押金(「押金」)。倘湖北金三峽未能於成交確認書所訂明的時限內與宜昌市國土資源局訂立土地出讓合同，宜昌市國土資源局將有權終止成交確認書項下之責任及沒收押金。

土地收購事項之代價為招標結果，招標按照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進行，而代價指最低投標價人民幣34,640,000元加上0%溢價。考慮到該土地之地點及開發潛力，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之代價屬公平合理。

土地收購事項之代價將由本公司之內部資金撥付。

該土地之資料

該土地包括位於中國宜昌自貿片區花溪路西側的一幅地塊，總地盤面積為120,209.86平方米。該土地目前由宜昌市人民政府擁有。該土地已獲批准作生產用途。土地出讓之年限為五十年，作為生產用途。於土地收購事項後，預期該土地將發展為生產場地。

土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

根據土地收購事項將予收購的該土地，目前擬主要用以興建一間印刷廠，以設計、印刷及銷售紙質包裝。經參考臨近該土地的其他土地的市價進行定價評估後，董事認為，土地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就本公司及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土地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湖北金三峽及宜昌市國土資源局的資料

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紙質卷煙包裝的設計、印刷及銷售，其次是社會產品紙質包裝的設計、印刷及銷售。本集團主要為中國國家煙草專賣局指定的主要煙草品牌提供卷煙包裝服務。本集團亦已利用其於卷煙包裝工業的豐富經驗及技術知識，將其業務多元發展至社會產品紙質包裝，例如藥品、酒類、食品及其他消費品。

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北金三峽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紙質卷煙包裝及社會產品紙質包裝的設計、印刷及銷售。

宜昌市國土資源局為中國政府部門，負責中國宜昌市的土地管理。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土地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故土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董事已進一步確認，彼等概無於土地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旅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湖北金三峽」	指	湖北金三峽印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該土地」	指	位於宜昌自貿片區花溪路西側的一塊土地，總地盤面積為120,209.86平方米，於本公告日期由宜昌市人民政府持有
「土地收購事項」	指	湖北金三峽根據成交確認書自宜昌市國土資源局收購土地使用權
「土地出讓合同」	指	湖北金三峽(或成本公司有關其他附屬公司)與宜昌市國土資源局根據成交確認書將就土地收購事項訂立的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土地使用權」	指	該土地的國有土地建設用地使用權，為期50年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招標」	指	宜昌市國土資源局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在宜昌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就該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而安排的招標
「成交確認書」	指	湖北金三峽與宜昌市國土資源局就土地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成交確認書
「宜昌市國土資源局」	指	宜昌市國土資源局，負責中國宜昌土地管理的政府部門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旅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鐵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鐵先生、劉道騏先生及黃爾威先生、非執行董事楊詠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進軍先生、曾石泉先生及王平先生組成。